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浮式起重机趸船建造及附属设备采购一标段

中标候选人公示

（公示期：2023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13日）

|  |  |  |  |
| --- | --- | --- | --- |
| 项目标段名称 | 重庆港万州港区新田作业区二期工程浮式起重机趸船建造及附属设备采购一标段 | 最高限价（或招标控制价）（元） | 68637500.00 |
| 项目编码 | 50000120231011001030101 |
| 招标公告编号 | / |
| 招标人 | 重庆川渝三峡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 招标人联系电话 | 023-58552178 |
| 招标代理机构 | 　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 招标代理机构联系电话 | 023-67107374 |
| 中标候选人排序 | 名称 | 投标总报价（元） | 交货期 | 质量 |
| 第一名 | 枝江盛懋船业有限公司 | 67669368.40 | 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 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
| 第二名 | 中国葛洲坝集团机械船舶有限公司 | 66289695.00 | 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 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
| 第三名 | 湖北合创重工有限公司 | 68230000.00 | 达到招标文件 | 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
|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 均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
| 招标文件规定应公示的其他内容 | 否决投标情况：①投标人枝江江瑞船务有限责任公司投标文件中未提供2022年度利润表，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条第2款中财务要求“...财务报表须至少包括现金流量表、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根据招标文件《否决投标情形一览表》A-2项“投标人的财务须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的要求，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其投标文件被否决。②投标人枝江鸿巨船舶制造有限公司投标文件中未提供“安全稳定运行1年以上”的业绩证明材料，不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4.1条第3款中业绩要求“...且已安全稳定运行1年以上”，根据招标文件《否决投标情形一览表》A-3项“投标人的业绩须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4.1项的要求，否则由评标委员会作否决投标处理”，其投标文件被否决。 |
| 中标候选人评标情况 | 无异常。 |
| 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重庆川渝三峡港口物流有限公司（联系人：李老师，联系电话：023-58552178）提出异议。 |
| 招标人（盖章）: 重庆川渝三峡港口物流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0日  |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重庆国际投资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10日  |

注：1.招标人及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对填写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一致性负责。

2.发布媒介和电子招标交易平台应当对所发布的公示信息的及时性、完整性负责。

3.中标候选人公示纸质文本须加盖单位公章，多页还应加盖骑缝章。